

石家庄市鹿泉区全区 2022 年政府预算 公开有关事项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2022 年我区安排“三公”经费 879.1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1169.39 万元减少了 290.2 万元。分项安排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 25 万元，与去年调整（减）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根据石家庄市工作部署，出访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家学习、考察、交流参加国际会议等活动及前往美国硅谷产业园、德国中德产业园、芬兰中芬产业园洽谈项目，引进优质朝阳企业、专家人才，为我区的经济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88.4 万元，与去年相比，调减 286.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安排 24 万元，与去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根据石家庄市《强化交通运输领域污染防治专项实施方案》规定，除节假日外，国一、国二标准车辆禁止进入主城区。我区各部门涉及车辆较多，安排了更换国一、国二标准车辆购置经费 24 万元，将按规定程序用于必要的车辆更新；公务用车运行费安排 764.4 万元，与去年相比，减少 286.2 万元，主要是鹿泉区公安局和交警大队上划，公务用车数量减少。

3、公务接待费 65.79 万元，与去年预算数持平。

二、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2022 年安排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费用 55415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2815 万元，付息安排 610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13000 万元，付息 23500 万元。截至 2021 年底，区政府地方债券余额 585561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31547 万元，专项债券 454014 万元。

三、财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一）中央和省市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列入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66879万元，政府性基金列入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资金4079万元，已全部列入相关区直部门预算，不涉及再向乡镇级分配。

（二）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17060万元。其中：获鹿镇3076万元，铜冶镇1046万元，山尹村镇240万元，上庄镇2566万元，寺家庄镇1401万元，宜安镇2148万元，大河镇929万元，白鹿泉乡529万元，上寨乡494万元，李村镇530万元，石井398万元，开发区3531万元，黄壁庄镇172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没有安排。

四、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在编制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时，各部门统筹协调本部门及所属单位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预留份额，部门年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金额不得低于政府采购预算总额的30%，其中，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份额的60%。

五、绩效预算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绩效预算改革精神，2022年继续深化绩效预算改革、全面规范预算编制，全面实施市县绩效预算管理改革对标活动。

1、健全绩效预算管理结构体系。参照省级模板、按照市县部门职能及中长期规划进一步规范本级目录，明确内容表述及对应关系，并保持基本稳定。

2、提升绩效目标指标设置质量。参照省级绩效预算指标体系，严格审核本级“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和评价标准。

3、改变项目审核方式。将绩效目标指标审核作为安排预算的前提，财政预算审核的重点由过去直接审核项目，转为先审部门职责绩效目标与政府工作部署的匹配性，特别是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情况，再审各项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的科学性，然后审核预算项目与职责活动的关联性、立项的必要性、最终合理确定项目预算额度。凡偏离政府战略目标和部门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不明确的项目不予安排预算资金，绩效偏低的少安排或甚至不安排资金。

4、规范编制项目预算。按照省厅规定的 12 大类 30 小类项目分类和编报模式，科学编制项目支出预算。建设工程、信息化建设等项目按实际实施进度分年度安排，确保当年安排的资金能够全部实现支出；政府采购和资产配置预算与项目预算同步编制，相互衔接；项目支出细化到具体承担单位，切实解决预留待细化资金占比过高、财政代编预算过多等问题；按照规定流程、标准和文本格式组织编制 2022 年绩效预算，绩效信息确保全面科学地展示。

六、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1、城乡低保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给城市低保共 53 户，约 71 人和农村低保 1859 户，约 2604 人发放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城乡低保金人数	预计发放城乡低保金人数	≥2675 人	鹿民字（2021）137 号
	质量指标	低保资金到位率	实际低保资金到位率	100%	鹿民字（2021）137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低保发放时间	低保发放时间	按时按月发放	鹿民字(2021)137号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资金发放标准	农村低保资金发放标准	5760元	石民政(2020)16号
	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资金发放标准	城市低保资金发放标准	9192元	石民政(2020)16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活质量水平	生活质量水平	显著提高	鹿民字(2021)137号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社会稳定水平	显著提高	鹿民字(2021)137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影响时间	持续影响时间	一年	鹿民字(2021)137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2、高龄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给 80-10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资金，保障我区老年人的基本生活，提升老年人的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89 周岁老人的人数	预计发放 80-89 周岁老人人次	≤108000 人次	鹿政办函【2021】41 号
	数量指标	90-99 周岁老人的人数	预计发放 90-99 周岁老人人次	≤15840 人次	鹿政办函【2021】41 号
	数量指标	100 周岁以上老人的人数	预计发放 100 周岁以上老人人次	≤360 人次	鹿政办函【2021】41 号
	质量指标	高龄老人基本生活保障率	高龄老人基本生活保障率	100%	鹿政办函【2021】41 号
	时效指标	高龄老人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高龄老人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鹿政办函【2021】41 号
	成本指标	80-89 周岁老人补贴资金发放标准	80-89 周岁老人补贴资金发放标准	60 元/人/月	鹿政办函【2021】41 号
	成本指标	90-99 周岁老人补贴资金	90-99 周岁老人补贴资金发放标准	100 元/人/月	鹿政办函【2021】41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发放标准			
	成本指标	100 周岁以上老人补贴资金发放标准	100 周岁以上老人补贴资金发放标准	500 元/人/月	鹿政办函【2021】41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对高龄老人补贴政策知晓率	人民群众对高龄老人补贴政策知晓率	100%	鹿政办函【2021】41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3、经济困难高龄老人养老服务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对乡镇上报的低保家庭高龄老人及时发放补贴，确保申请家庭收入情况有所提高。 2.提升了我区老年人的幸福指数，保障了困难老年的基本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老人人次	享受低保家庭高龄老人服务补贴人次	≤1400 人次	(冀民[2019]107号) (石民政函[2020]45号)
	质量指标	享受政策率	符合条件老人数占应享受补贴老人数比率	100%	(冀民[2019]107号) (石民政函[2020]45号)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符合条件老人数占应享受补贴老人数比率	100%	(冀民[2019]107号) (石民政函[2020]45号)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标准	应享受政策老人补贴标准	100 元/月/人	(冀民[2019]107号) (石民政函[2020]45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入增加	享受此项补贴老人月收入增加值	100元/月/人	(冀民[2019]107号) (石民政函[2020]45号)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知晓此项政策的乡镇数	13个	(冀民[2019]107号) (石民政函[2020]45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收入保持增长	享受此项补贴老人月收入保持增长	100%	(冀民[2019]107号) (石民政函[2020]45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此项补贴老年人对此项补贴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4、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给全区 860 名一二级残疾人、530 名三四级残疾人、230 名一级困难重度残疾人、510 名二级困难重度残疾人和 2060 名其它一二级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加快残疾人康复进程，改善残疾人生活。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一、二级残疾人人数	预计发放一、二级残疾人人数	≥860 人	冀政字{2015}74 号
	数量指标	发放三四级残疾人人数	预计发放三四级残疾人人数	≥530 人	冀政字{2015}74 号
	数量指标	发放一级困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预计发放一级困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230 人	冀政字{2015}74 号
	数量指标	发放二级困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	预计发放二级困难重度残疾人护理	≥510 人	冀政字{2015}74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	补贴人数		
	数量指标	发放其它一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预计发放其它一二级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2060 人	冀政字{2015}74 号
	成本指标	一二级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一二级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75 元/人/月	冀政字{2015}74 号
	成本指标	三四级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三四级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66 元/人/月	冀政字{2015}74 号
	成本指标	一级困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一级困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200 元/人/月	冀政字{2015}74 号
	成本指标	二级困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二级困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100 元/人/月	冀政字{2015}74 号
	成本指标	其它一二级困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其它一二级困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	60 元/人/月	冀政字{2015}74 号
	质量指标	残疾人护理补贴扶助政策覆盖率	残疾人护理补贴扶助政策覆盖率	100%	冀政字{2015}74 号
	时效指标	残疾人补贴按时发放率	残疾人按时发放补贴占总项目进度的比率	100%	冀政字{2015}74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残疾人数量	全区享受残疾补贴的数量	≥4190 人	冀政字{2015}74 号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保障残疾人的基本生活，提高家庭水平	有所提高	冀政字{2015}74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时间	可持续影响时间	1 年	冀政字{2015}74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助的残疾人群体的满意度	接受补助的残疾人群体的满意度	≥95%	问卷调查

5、临时救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临时救助是社会救助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化解城乡居民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我区临时救助受益人数≥200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临时救助救助率	医疗致困救助金发放覆盖率	100%	石财社【2021】135号
	时效指标	临时救助发放率	救助资金实际发放情况	100%	石财社【2021】135号
	成本指标	医疗致困的救助对象救助标准	一类、二类救助家庭可申请乡（镇、区）的家庭人均救助金额标准	不超过我区2个月城镇低保	石财社【2021】135号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人数	临时救助金计划人数	≤200人	石财社【2021】135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农村被救助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石财社【2021】135号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人民群众对救助政策的知晓率	≤95%	石财社【2021】135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人数	临时救助受益人数	≤200人	石财社【2021】135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被救助对象的满意程度	≥95%	历史经验

6、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用于救助站为救助对象提供基本生活保障、站内突发疾病救治费和帮助其返乡等必要支出，为社会流浪乞讨人员和流浪未成年人提供救助、关爱、保护等公益性服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接受临时救助人数	预计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的人次数	≤150 人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预计长期滞留人数	实际流浪乞讨人员长期滞留救助人数	≤15 人	历史标准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救助率	实际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救助率	100 人	鹿办发【2019】4 号
	质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保障率	实际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保障率	100%	鹿办发【2019】4 号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实际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机构托养协议书
	成本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标准	实际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标准	20 元/人	财社【2003】83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流浪乞讨人员生存权益	保障流浪乞讨人员生存权益	>100 保障	鹿办发【2019】4 号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实际救助受益的流浪乞讨人员	>150 人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流浪乞讨人数基本生活	实际救助受益的流浪乞讨人员	15 保障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受助对象满意度	≥95%	鹿办发【2019】4 号

7、特困供养（分散）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给 574 名农村分散供养对象、8 名城市分散供养对象、139 名半护理特困人员、56 名全护理人员发放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分散供养人数	农村分散供养人数	574 人	鹿民字【2021】138 号
	数量指标	城市分散供养对象的人数	城市分散供养对象的人数	8 人	鹿民字【2021】138 号
	数量指标	半护理特困人员的人数	半护理特困人员的人数	139 人	鹿民字【2021】138 号
	数量指标	全护理特困人员人数	全护理特困人员人数	56 人	鹿民字【2021】138 号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	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	100%	鹿民字【2021】138 号
	质量指标	符合特困供养人员的供养比率	符合特困供养人员的供养比率	100%	鹿民字【2021】138 号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鹿民字【2021】138 号
	时效指标	半护理和全护理人员的护理补贴足额兑现率	半护理和全护理人员的护理补贴足额兑现率	100%	鹿民字【2021】138 号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发放标准	农村特困人员发放标准	8300 元/人/年	石民政【2019】11 号
	成本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发放标准	城市特困人员发放标准	12500 元/人/年	石民政【2019】11 号
	成本指标	半护理人员照料护理标准	半护理人员照料护理标准	190 元/人/月	石民政【2019】11 号
	成本指标	全护理人员照料护理标准	全护理人员照料护理标准	285 元/人/月	石民政【2019】11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特困人员的经济收入	带动增加特困人员的经济收入	显著提高	鹿民字【2021】138 号
	社会效益指标	特困人员政策知晓率	特困人员政策知晓率	显著提高	鹿民字【2021】138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时间	可持续影响时间	一年	鹿民字【2021】138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特困人员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意度指标				

8、特困供养（集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给农村集中供养对象 103 人，城市特困人员 4 人，共计 107 人发放资金。解决他们突出苦难，满足基本生活需求，做到应救尽救，应养尽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对象人数	预计集中供养对象	107 人	鹿民字【2020】161 号
	质量指标	农村集中对象每年发放标准	预计农村集中对象每年发放标准	8300 元/人/年	鹿民字【2020】161 号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预计特困人员补助资金时发放率	100%	鹿民字【2020】161 号
	成本指标	全护理对象补助标准	实际全护理对象补助标准	285 元/人/年	鹿民字【2020】161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特困人员政策知晓率	农村特困人员政策知晓率	100%	鹿民字【2020】161 号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人数	合格受益人群人数占受益人群人数	≥107 人	鹿民字【2020】161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受益对象服务的整体满意程度	100%	历史经验

9、孤儿基本生活费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发放查找不到生父母或视同孤儿的孤儿生活补贴，散居孤儿人数约 62 人,每人每月 1100 元；机构孤儿人数约 18 人,每人每月 1600 元。通过发放生活费，让每个孤儿的生活都得到基本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机构孤儿生活补助人数	预计发放机构孤儿生活补助人数	18 人	石民政【2019】70 号
	数量指标	发放散居孤儿生活费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的人数	预计发放散居孤儿生活费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的人数	62 人	石民政【2019】70 号
	成本指标	发放机构孤儿生活补助标准	预计发放机构孤儿生活补助的标准	1600 元/人/月	石民政【2019】70 号
	成本指标	发放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的标准	预计发放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的标准	1100 元/人/月	石民政【2019】70 号
	时效指标	孤儿补助资金发放的及时率	及时发放的孤儿补助资金占全部发放的孤儿补助资金额的比率	100%	石民政【2019】70 号
	质量指标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率	符合条件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应保尽保	是	石民政【2019】70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知晓政策的受益儿童人数占总的受益儿童人数的比率	≥95%	石民政【2019】70 号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预计受益的儿童人数	80 人	石民政【2019】70 号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时间	预计可持续影响时间	1 年	石民政【2019】70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接受生活补助的儿童满意程度	≥95%	调查问卷

10、2022 年就业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对符合补助条件的城镇登记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下岗失业退役军人等 400 余人进行补贴，保障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完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任务，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补助发放人数	就业补助发放人数	≥400 人	就业创业资金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就业补助发放完成率	已发放就业补助人数占全部人数的比例	100%	就业创业资金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就业补助发放精准率	按标准发放就业补助数量占符合条件补助对象数量的比例	100%	就业创业资金管理办法
	成本指标	就业补助标准	人均就业补助补贴标准	1140 元/人	就业创业资金管理办法
	时效指标	就业补助发放时限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就业创业资金管理办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劳动力就业情况	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劳动力就业率	100%	就业创业资金管理办法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保障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200 人	就业创业资金管理办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建档立卡劳动力对专岗扶持工作满意度	≥95%	历史依据

11、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为符合条件的创业者个人和小微企业贷款，给予贴息，全力支持复工复产和创业就业，推动经济社会有序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新增小额担保贷款的贴息利率	本年新增小额担保贷款的贴息利率	3%	石人社规【2021】2号
	数量指标	以前年度小额担保贷款的贴息利率	以前年度小额担保贷款的贴息利率	按当年基准利率加2个点	石人社规【2021】2号
	质量指标	贷款贴息工作完成率	贷款贴息工作完成率	100%	石人社规【2021】2号
	时效指标	贷款结息完成时间	每季度终了按时完成结息	及时结息	石人社规【2021】2号
	成本指标	小额担保贷款本金	为创业贷款者提供的小额担保贷款本金	按实际发生额	石人社规【2021】2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覆盖范围	按规定增加可申请贷款群体	使更多需要贷款的企业或个人享受到贷款优惠	石人社规【2021】2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就业人数	按规定增加可申请贷款群体，扩大就业人数	推动经济社会有序稳定发展	石人社规【2021】2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贷款者满意度	≥95%	石人社规【2021】2号

12、城乡居民保缴费补贴、建档立卡扶贫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对 2022 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人员 109600 人给予缴费补贴，对 2510 人重残、贫困人员、其他残疾人员给予代缴补贴。使参保人员享受到惠民政策，减少缴费负担、解决城居无养老保障居民的老有所养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6-59 周岁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人数	实际缴纳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的人数	≥109600 人	冀人社发【2018】3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鹿政【2015】11 号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人员参保率（实际参保人数/符合参保条件的人数）	实际缴费人数占应缴费人数的比率	≥95%	冀人社发【2018】3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鹿政【2015】11 号
	成本指标	政府对 16-59 周岁参保人员平均缴费补贴水平	当年缴费档次确定缴费补贴标准	≥30 元	冀人社发【2018】3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鹿政【2015】11 号
	成本指标	政府对 16-59 周岁参保人员中人口代缴养老保险水平	经审核符合代缴条件的补贴资金金额	≥100 元	冀人社发【2018】3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鹿政【2015】11 号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实际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最少应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	实际补助资金到位数占应补助资金到位数的比例	≥95%	冀人社发【2018】3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鹿政【2015】11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缴费水平	享受补贴人员缴费水平	缴费水平逐步提高	冀人社发【2018】3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鹿政【2015】11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报告

13、基础养老金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为全区符合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年满 60 周岁以上的人员发放基础养老金和高龄补贴，2022 年度领取人数 76248 人，共需资金 270 万元。解决城居无养老保障居民的老有所养问题，财政补助资金专款专用为全区年满 60 周岁以上人员足额发放基础养老金和高龄补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0 周岁以上符合领取基础养老金条件人数	符合享受领取基础养老金条件的人数	≥76248 人	冀人社规【2018】19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
	数量指标	高龄补贴享受人数	实际领取高龄补贴基础养老金的人数	≥53581 人	冀人社规【2018】19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
	成本指标	人均基础养老金的平均水平	基础养老金标准 113 元，65-74 岁增加 1 元，75-84 岁增加 2 元，85 岁以上增加 3 元	≥113 元	冀人社规【2018】19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
	时效指标	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每月发放待遇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冀人社规【2018】19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
	质量指标	享受补贴覆盖率	待遇人员享受补贴覆盖率	≥100%	冀人社规【2018】19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城居人员生活水平稳定	保障城居人员生活水平稳定	生活稳定	冀人社规【2018】19 号、冀人社规【2019】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乡参保对象满意度	满意和较为满意的救助对象数量占调查问卷总数的比例	≥95%	调查报告问卷

14、图书馆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用于图书馆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数	保障办公人数	人	统一按规定执行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各项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统一按规定执行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各项日常办公需要	及时保障	统一按规定执行
	成本指标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办公费、水电费及其他公用经费的支出	按规定执行	统一按规定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统一按规定执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工作人员归属感	加强工作人员归属感	保持队伍稳定	统一按规定执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单位人员对工资福利发放满意度	≥100 回访	历史经验

15、文化馆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组织各类文艺活动及下乡演出 5 场及以上，其他辅助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艺活动演出场次	组织各类文艺活动及下乡演出活动场次数量	≥5 场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文艺演出活动上传美篇数量	组织各类文艺活动及下乡演出活动上传美篇到公众号场次数量	≥5 次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活动按时完成率	活动按时完成数量占活动计划数量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演出人员补助标准	文艺活动及下乡演出活动人均成本	≤100 元/天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文艺活动演出成功率	文艺活动演出成功率	98%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各类文艺活动及下乡演出活动产生的社会影响	组织各类文艺活动及下乡演出活动产生的社会影响	丰富人们文化活动，提高生活水平。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人们文化生活水平	提高人们文化生活水平	长期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文艺演出的满意度	≥98%	调查问卷

16、2022 普通高中助学金及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补贴困难学生家庭预计不超过 10 个，改善困难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学生家庭的数量	补助生病或意外家庭的数量	≤10 个	历史依据
	质量指标	补助完成率	确定补助家庭后，补助资金发放的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完成及时率	补助资金发放的及时程度	按规定时间完成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的人均标准	补助发放的人均标准	≤1.9 万元/人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持续保障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程度	≥97%	历史经验

17、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发放 10000 份宣传资料，使受助学生家庭了解资助政策和申报流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资料份数	印刷宣传资料的累计份数	≥10000 份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印刷品质量合格率	印刷宣传资料的合格率	≥98%	历史数据
	时效指标	印刷工作完成及时率	印刷工作完成及时率	≥98%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印刷工作累计费用	印刷工作累计费用	≤53606 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宣传工作持续影响	宣传工作对贫困家庭的持续影响	使学生家庭长期了解资助政策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群众满意度	受访群众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18、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按照对 58930 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对学校进行经费补助，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补助人数	实际落实补助学生人数	≥58930 人	教育年报
	成本指标	生均小学公用经费人均计算标准	实际补助小学金额按人均计算标准	735 元/学年或年	工作计划
		生均初中公用经费人均标准	实际补助初中金额按人均计算标准	935 元/学年或年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发放的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学生补助的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当年任务完成及时率	当年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	生活水平提高	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度	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持续保障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19、2022 营养改善计划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对全区不低于 30814 名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进行补助，保障了学生健康成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计划补助学生数量	享受营养餐的农村小学生(含民办学校学生,不含县政府驻地就读学生的人数	≥30814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营养餐补助的质量	实际发放的鸡蛋和牛奶抽检合格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生均补助标准	实际补助学生的营养餐每日标准	2.5 元/天	政策依据
	时效指标	补助学生的及时率	实际补助学生占计划补助学生的比例	≥97%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实际受益人数占计划补助学生比例	100%	政策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学生体质	学生体质持续增强	历史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学生和学生家长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20、2022 普通高中助学金及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给家庭困难的 440 名学生发放助学金。 2.免建档立卡 80 名学生的学费、住宿费、课本费。 3.实施精准扶贫资助，不让贫困家庭学生辍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助学金人次	按照资助政策发放助学金学生人次	≥825 人次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三免人次	按照资助政策免费学费、住宿费、课本费人次	≥162 人次	冀教财〔2017〕2 号文
	成本指标	助学金平均标准	助学金平均发放标准	≥200 元	冀财教〔2017〕72 号文
	成本指标	三免平均标准	免学费、住宿费、课本费平均标准	≥380 元	冀教财〔2017〕2 号文
	时效指标	助学金发放时间	助学金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助学金发放覆盖率	助学金发放覆盖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困难学生辍学情况	因家庭经济困难辍学的学生	不发生	历史经验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历年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例(百分比)	≥90 百分比	历年经验

21、普通高中助学金及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顺利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 2.减轻家庭经济负担，促进教育公平 3.维持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家庭学生人次	按照资助计划实际资助学生人次	≥109 人	石财教[2020]115 号文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学生资助标准	按照资助计划实际资助生均标准	≥640 元	石财教[2020]115 号文
	时效指标	困难学生资助完成及时率	学前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困难学生资助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学生资助项目的进度（百分比）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因家庭经济困难辍学的学生人数	≥1 人	石财教[2020]115 号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正确	资助项目不出现上级通报的意识形态重大问题（个）	不出现	石财教[2020]115 号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例(百分比)	≥90%	历年经验

22、2022 普通高中助学金及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经济困难家庭学生发放助学金 171 人次、对建档立卡家庭学生进行三免资助 67 人次，改善普通高中教育学校家庭困难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数	春季受资助学生数（助学金）	≥66 人	根据冀财教〔2017〕72 号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数	春季受资助学生数（三免）	≥33 人	冀财教〔2017〕2 号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数	秋季受资助学生数（助学金）	≥105 人	根据冀财教〔2017〕72 号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数	秋季受资助学生数（三免）	≥34 人	冀财教〔2017〕2 号
	质量指标	资助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金额达标率	100%	历史经验
	时效指标	资助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	100%	历史经验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每生每年补助标准（助学金）	≥200 元/生、年	根据冀财教〔2017〕72 号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每生每年补助标准（三免）	≥380 元/生、年	冀财教〔2017〕2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确保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受资助学生满意程度	≥98%	历史经验

23、2022 普通高中助学金及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 62 名建档立卡学生实行三免一助政策，缓解受资助家庭经济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的人数	发放补助的人数	≤62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补贴发放覆盖率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规定的发放标准	按资助政策执行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95%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24、2022 普通高中助学金及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 62 名建档立卡学生实行三免一助政策，缓解受资助家庭经济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的人数	发放补助的人数	≤62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补贴发放覆盖率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规定的发放标准	按资助政策执行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95%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25、2022 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与改善提升办学条件的 7 大项工作实施，加快我校教育步伐，推动中职持续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数量	保障学校运转与提升办学条件的 7 大项目完成情况	≥7 项	学校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情况	各项目完成后验收情况	100%	学校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率	各项工作按时完成率	≥90%	学校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保运转投入资金数量	163.8 万元	财务报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	学生及学生家长对学校的满意度	≥90%	历史经验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学校就读学生人数	≥1175 人	学校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学生满意度	教师、学生满意度	≥90%	历史经验

26、2022 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1：实施精准扶贫 122 人，不让贫困生辍学。2：缓解贫困 122 名学生家庭经济负担，让学生在学吃住无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数	按照比例贫困享受补助人数 122 人	122 人	学校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率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学校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照规定及时足额发放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学校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人均补助发放标准	2000 元/人/年	冀财教【2020】87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学生不辍学，顺利完成学业	学校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在校时间	学生在校期间都能享受补贴	学生不辍学，顺利完成学	学校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历史经验

27、2022 年公办中职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1、保障教育教学和后勤服务等 4 项正常运转支出；2、改善提升办学条件 1 项，推动中职持续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数量	保障学校运转与提升办学条件的 5 大项工作完成情况	≥5 项	学校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情况	各项目完成后验收情况	100%	学校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率	各项工作按时完成率	≥90%	学校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保运转投入资金数量	117.5 万元	学校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	学生及学生家长对学校的满意度	≥90%	历史经验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学校就读学生人数	≥1175 人	学校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历史经验

28、2022 普通高中助学金及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根据 2022 年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人数，实施精准扶贫资助 16 人，不让贫困生辍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数	建档立卡贫困生受补人数	16 人	学校工作规划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率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学校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学校工作规划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人均补助发放标准	800 元/人/年	学校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学生不辍学，顺利完成学业	学校工作规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在校时间	学生在校期间都能享受补贴	学生不辍学，顺利完成学业	学校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历史经验

29、2022 中职建档立卡资助（公办）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1：对享受补贴的 30 名学生实施精准扶贫，不让贫困生辍学。2、缓解 30 名贫困学生家庭经济负担，让学生在学吃住无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享受补贴人数 30 人	30 人	学校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覆盖率	享受补贴 30 人全覆盖发放	100%	学校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照规定时间及时发放补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学校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人均补贴标准	按照规定人均补贴发放标准	800 元/人	学校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学生不辍学	学校工作规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在校时间	学生在校期间都能享受补贴	学生不辍学	学校工作规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历史经验

30、2022 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通过发放 80 余名外聘教师工资，保障外聘教师生活水平，完成教学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80 人	学校工作规划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性	发放外聘教师工资范围精准、数据准确	100%	学校工作规划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按时发放外聘教师工资	按规定时间发放	学校工作规划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外聘教师工资的标准	按规定执行	学校外聘教师管理办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外聘教师归属感，完成既定教学任务	完成学校工作任务	保持外聘教师队伍稳定	学校工作规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外聘教师职业幸福感	提升外聘教师职业幸福感	学校完成既定工作任务	学校工作规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外聘教师满意度	外聘教师满意度	≥90%	历史数据

31、2022 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通过发放 329 名中职贫困生助学金，缓解贫困生生活困难，提高生活水平，保障贫困生顺利完成学业。 2.目标内容 2：实施精准扶贫，完成学校教学任务，促进职业教育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数	享受补助人数	≤329 人	学校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率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学校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学校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年人均补贴标准	年人均补贴发放标准	2000 元/人/年	冀财教【2020】87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人数	收益学生人数	≤329 人	学校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较受助前生活水平提高	学校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历史数据

32、2022 中职建档立卡资助（公办）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通过发放 120 名中职建档立卡贫困生补助，缓解贫困生生活困难，提高生活水平，保障贫困生顺利完成学业。 2.目标内容 2：实施精准扶贫，完成学校教学任务，促进职业教育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享受补贴人数	≤120 人	学校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覆盖率	补贴发放覆盖率	100%	学校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补贴补助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学校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人均补贴标准	人均补贴发放标准	800 元/人、年	冀财教【2020】87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人数	收益学生人数	≤120 人	学校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较受助前生活水平提高	学校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0%	历史数据

33、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使符合资助条件的学生，寄宿生 74 人，非寄宿生 70 人，都能享受到资助资金，使受资助的学生满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学生数春季（人）	寄宿学生数春季（人）	≤30 人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非寄宿学生数春季（人）	非寄宿学生数春季（人）	≤28 人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寄宿学生数秋季（人）	寄宿学生数秋季（人）	≤44 人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非寄宿学生数秋季（人）	非寄宿学生数秋季（人）	≤42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资助发放精准率	资助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总人数的比例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发放的及时性	资助发放的及时性	按照规定时间发放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寄宿生人均资助标准	寄宿生人均资助标准	1250 元/人/年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非寄宿生人均资助标准	非寄宿生人均资助标准	625 元/人/年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资助学生的生活提高程度	受资助学生的生活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助政策发挥作用时间	资助政策发挥作用时间	持续影响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资助学生满意度	接受资助学生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34、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用于保障我校教职工 204 人的日常办公等方面的支出，具体包括办公、水电、交通、差旅、邮电、校舍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劳务、办公设备等费用，保障学校维持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数	保障办公人数	204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各项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各项日常办公需求	及时保障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及其他公用经费的支出	按统一规定执行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持续性	保障持续性	持续影响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35、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补贴困难学前教育幼儿 5 人，缓解生活困难，提高生活水平，保障幼儿入学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资助金幼儿数	享受资助金幼儿数	≤5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资助金发放完成率	资助金发放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金发放按时完成率	资助金发放按时完成率	按照规定时间发放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资助金发放标准	资助金发放标准	240 元/人/年	石教〔2019〕34 号文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资助幼儿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资助幼儿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较受助前生活水平提高	历史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享受资助人数	享受资助人数	≤5 人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资助学生满意度	接受资助学生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36、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补贴困难学生 103 人，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	2022 年享受寄宿生和非寄宿生生活补助的人数	103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率	实际享受生活补助的学生比例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标准	住宿生小学每生每年 1000 元，初中 1500 元；非寄宿生小学每生每年 500 元，初中 625 元。	≥372.3 元/人/年	冀教财〔2018〕26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确保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100%	历史经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37、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用于 1 所小学，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春季 32 人，秋季 47 人的助学金发放。 2.通过发放助学金，减轻家庭困难非寄宿小学学生家庭经济负担，保障基本在校生活，促进义务教育健康发展。 3.缓解受助学生生活困难，提高困难学生的生活水平，确保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发生辍学现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资助学生人数	春季资助学生人数	≤32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春季学生资助金发放金额达标率	春季学生资助金发放金额达标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春季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春季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春季每生每年补助标准（助学金）	春季每生每年补助标准（助学金）	500 元	政策依据
	数量指标	秋季资助学生数（助学金）	秋季资助学生数（助学金）	47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秋季学生资助金发放金额达标率	秋季学生资助金发放金额达标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秋季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秋季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秋季每生每年补助标准（助学金）	秋季每生每年补助标准（助学金）	500 元	政策依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贫困导致的学生辍学数量	因贫困导致的学生辍学数量	<1 个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历史经验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确保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程度	受助学生满意程度	≥95%	历史经验

38、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补贴困难学生 7 人，改善学前教育学校家庭困难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学前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7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受助标准	学前教育困难学生，每生每年补助标准	≥600 元/人/年	石教〔2019〕34 号文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辍学的学生人数	因困难导致的学生辍学人数	确保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1 人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100%	历史经验

39、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补贴困难学生 14 人，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14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受助标准	小学非寄宿困难学生，每生每年补助标准	≥500 元/人/年	冀教财〔2018〕26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确保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100%	历史经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40、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按照文件制定的分担比例,足额拨付学校. 2.维持四所学校正常运转,保障 78 名学生提高教学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用于学生数量(小学)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用于小学学生数量	≥78人	教育年报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拨付小学生均经费实际标准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年实际执行的小学生均经费拨付后标准	≥735元/人	石财教【2020】56文
	质量指标	生均经费实际拨付工作完成率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拨付工作完成率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生均经费实际拨付工作及时率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拨付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生均公用经费使用的学生人数	≥78人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年限	可持续使用年限	≥1年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41、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相关文件要求，全面排查需求人员，做到应助必助，共 14 人需要资助。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资助资金的发放工作。保障受助人员的利益，满足受助人员受教育的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期教育非寄宿学生人数	学期教育需要资助的非寄宿学生人数	14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前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工作按时完成及时率	学前教育资助工作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非寄宿制学生资助标准	学前教育资助非寄宿制学生资助标准	600 元	资助文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100%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100%	历史经验

42、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依照相关文件要求，全面排查需求人员，需资助 72 人，做到应助必助，按照政策要求全面落实资助资金的发放工作。保障受助人员的利益，满足受助人员受教育的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学生资助人数	义务教育非寄宿学生资助人数	72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小学生资助标准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小学生资助标准	500 元	石财教〔2018〕53 号文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初中学生资助标准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初中学生资助标准	625 元	石财教〔2018〕53 号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100%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100%	历史经验

43、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寺家庄镇 5843 名学生经费补助的使用，按照上级制定的分担比例,足额补助学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提高教学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学生数量	生均经费补助学生数量	5843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及时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小学生均经费标准	生均经费补助小学生均经费标准	735 元	石财教〔2020〕56 号文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初中生均经费标准	生均经费补助初中生均经费标准	935 元	石财教〔2020〕56 号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均经费发放学生生活补贴发放率	生均经费发放学生生活补贴发放率	≥100%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100%	历年经验

44、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资助 45 名贫困学生，使其顺利完成学业，保障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困难学生人数	发放补助困难学生人数	≥45 人	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补助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总人数的比例	≥100%	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石教〔2019〕34 号文件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人均补助发放标准	≥600 元	石教〔2019〕34 号文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率(百分比)	≥90%	历史数据

45、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补贴困难学生 214 人，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初中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103 人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小学资助困难学生	≥111 人	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人数		
	质量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受助标准	初中非寄宿困难学生，每生 每年补助标准	≥156元/人/年	冀教财〔2018〕26号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受助标准	小学非寄宿困难学生，每生 每年补助标准	≥125元/人/年	冀教财〔2018〕26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 社会	确保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 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100%	历史经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 度	≥95%	历史经验

46、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 12 所学校，8088 名学生补助经费，保障公办初中、公办小学维持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小学补助学生人数	实际落实补助学生人数	≥5900 人	教育年报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初中补助学生人数	实际落实补助学生人数	≥2188 人	教育年报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小学生均公用经费补贴标准	实际补助金额按人均计算标准	≥735 元/年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初中生均公用经费补贴标准	实际补助金额按人均计算标准	≥935 元/年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学生补助的完成率（百分比）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完成及时率	当年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持续保障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47、2022 普通高中助学金及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对 43 人次高中贫困省发放资助金，改善普通高中教育学校家庭困难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数	受资助的学生人次	≥43 人次	冀财教〔2017〕72 号
	质量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每生每年补助标准（三免）	760 元	冀财教〔2018〕26 号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每生每年补助标准（助学金）	400 元	冀财教〔2018〕26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确保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95%	历史经验

48、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 幼儿资助 ）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对 6 名学前学生发放资助金，可以改善学前教育家庭困难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学前教育春季资助人数	6 人	石教〔2019〕34 号文
	质量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金额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贫困学生受助标准	学前教育贫困学生，每生每年补助标准	240 元	石教〔2019〕34 号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	≥95%	历年经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年经验

49、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对 18 所小学和 2 所初中的 128 人次学生进行资助政策的宣传和培训，使学生和家长对资助工作更深入了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义务教育的学生数	资助义务教育的学生数	≥128 人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学生资助金发放完成率	学生资助金发放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学生资助金发放及时率	学生资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学生资助金发放金额	学生资助金发放金额	≥2.19 万元	冀教财〔2018〕26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确保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95%	历史经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50、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 18 所小学和 2 所初中的 4809 名学生发放公用经费，保障公办幼儿园维持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学生在校人数	义务教育学校的在校人数	≥4809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按照要求和计划发放公用经费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发放公用经费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公用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小学生生均成本	每名小学生每年享受政府经费补助	735 元	石财教〔2020〕56 号
	成本指标	初中寄宿生生均成本	每名初中生每年享受政府经费补助	1135 元	石财教〔2020〕56 号
	成本指标	中学生生均成本	每名中学生每年享受政府经费补助	935 元	石财教〔2020〕56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适龄学生入学率	适龄学生入学率	≥95%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对公用经费的发放和使用的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学生满意度	在校学生对学校环境和学习生活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在校学生的家长对学校环境和学习生活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51、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和助学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 20 名申请受资助的学生发放资助金，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助学金资助人数	享受助学金的学生人数	>20 人	冀财教【2020】87 号
	质量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完成率	100%	冀财教【2020】87 号
	时效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贫困学生助学金资助标准	学生助学金足额发放金额	16.65 万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较受助前生活水平提高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95%	历史经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52、2022 普通高中助学金及家庭困难建档立卡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通过补贴困难学生 41 人，改善普通高中教育学校家庭困难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数	春季受资助学生数（三免）	≥6 人	冀财教〔2017〕72 号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数	春季受资助学生数（助学金）	≥10 人	冀财教〔2017〕72 号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数	秋季受资助学生数（三免）	≥10 人	冀财教〔2017〕72 号
	数量指标	资助学生数	秋季受资助学生数（助学金）	≥15 人	冀财教〔2017〕72 号
	质量指标	资助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金额达标率	≥100%	历史经验
	时效指标	资助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历史经验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每生每年补助标准（三免）	≥380 元/生/年	冀财教〔2018〕26 号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每生每年补助标准（助学金）	≥200 元/生/年	冀财教〔2018〕26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确保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53、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通过资助 18 名贫困学生，使其顺利完成学业，保障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资助学生人数	学前资助学生人数	18 人	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补助发放精准率	≥98%	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补助发放时间	按 规定时间发放	石教【2019】34 号文件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人均补助标准	600 元/年/生	石教【2019】34 号文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人员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员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1 年	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54、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补贴困难学生 243 人，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36 人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207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受助标准	初中非寄宿困难学生，每生每年补助标准	156 元/人/年	冀教财〔2018〕26 号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受助标准	小学非寄宿困难学生，每生每年补助标准	125 元/人/年	冀教财〔2018〕2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辍学的学生人数	因困难导致的学生辍学人数	零人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确保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100%	历史经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55、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发放义务教育阶段 11054 名学生 2022 年区级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学校办公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发放保障学校办公人数	公用经费发放保障学校办公人数	519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率	学校运转保障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学校经费保障及时性	学校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735 元/生/年	上级文件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935 元/生/年	上级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正常运转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用经费发放的持续性	公用经费发放的持续性	持续发放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56、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和助学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通过发放学生 1788 人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和助学金，保障学生日常生活，提高学生的幸福感。2 促进职业教育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办中职助学金、免学费人数	民办中职助学金、免学费人数	≥1788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率	补助发放完成的程度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发放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助学金发放标准	每生每年助学金发放标准	2000 生/年/元	政策依据
	成本指标	免学费补助标准	每生每年免学费补助标准	2000 生/年/元	政策依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较受助前生活水平提高	历史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1788 人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学生的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的满意程度	≥95%	历史数据

57、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发放助学金，保障家庭困难学前教育学生 22 人基本在校生活，减轻家庭经济负担，促进学前教育健康发展，帮助受助幼儿顺利完成学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助学金、免保教费人数	学前教育助学金、免保教费人数	≥22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率	补助发放完成的程度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免保教费补助标准	每生每年免保教费补助标准	300 元/人/年	政策依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较受助前生活水平提高	历史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学生的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的满意程度	≥95%	历史数据

58、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补贴义务教育阶段困难学生 142 人，减轻贫困家庭经济压力，助力家庭经济脱贫，帮助受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助学金发放人数	义务教育助学金发放人数	≥142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率	补助发放完成的程度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小学助学金发放标准	每生每年助学金发放标准	500 元/人/年	政策依据
	成本指标	初中助学金发放标准	每生每年助学金发放标准	1250 元/人/年	政策依据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较受助前生活水平提高	历史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学生的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的满意程度	≥95%	历史数据

59、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做好经费保障工作，保障宜安中心校 1 所初中，13 所小学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保障各校维持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补助学生人数	实际落实补助学生人数	≥2616 人	教育年报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学生补助的完成率（百分比）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完成及时率	当年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补贴标准	实际补助金额按人均计算标准	735 元/年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公用经费补贴标准	实际补助金额按人均计算标准	1135 元/年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持续保障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60、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资助 12 名学生，使其顺利完成学业，保障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困难学生人数	发放补助困难学生人数	12 人	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资助发放精准率	资助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总人数的比例	100%	年初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发放时间	资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石教【2019】34 号文件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人均补助发放标准	600 元	石教【2019】34 号文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年初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比例	≥90%	历史数据

61、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 84 名学生发放助学金，保障家庭困难非寄宿中小学学生基本在校生活，促进义务教育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资助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资助小学生人数	≤56 人	年初计划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资助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资助初中学生人数	≤28 人	年初计划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率	100%	年初计划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年初计划
	成本指标	义务非寄宿制初中生均补贴标准	石教财(2018)53 号文件标准	625 元/人/年	石教财(2018)53 号
	成本指标	义务非寄宿制小学生均补贴标准	石教财(2018)53 号文件标准	500 元/人/年	石教财(2018)53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正确	资助项目不出现上级通报的意识形态重大问题（个）	≤1 个	年初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辍学人数	因家庭经济困难无法完成义务教育而辍学的学生人数	≤1 人	年初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100%	历史数据

62、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四所学校，2854 名学生的经费补助，保障各校维持正常运转。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小学生均经费实际标准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年实际执行的小学生均经费补助标准	650元/人	石财教〔2020〕56号文件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初中生均经费实际标准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执行的初中生均经费补助标准	850元/人	石财教〔2020〕56号文件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取暖费标准	生均经费补助取暖费标准	85元/人	石财教〔2020〕56号文件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学生数量(小学)	2021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补助小学学生数量	≥2854人	教育统计年报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学生数量(初中)	2021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补助初中学生数量	≥836人	教育统计年报
	质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率	2021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率	≥95%	石财教〔2020〕56号文件
	时效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完工作成及时率	2021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石财教〔2020〕56号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享受补贴的学生人数	≥3690人	教育统计年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辍学率	学生辍学率	<0.01%	年初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63、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和助学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1.通过对 1 所中专学校 235 名学生免学费，以及 32 名学生的助学金工作，提高学生幸福感。2.促进职业教育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需要免学费学生数量	需要免学费学生数量	≤235 人	年初计划
	数量指标	需要资助学生数量	需要资助学生数量	≤32 人	年初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率	不住发放完成的程度	100%	年初计划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年初计划
	成本指标	免学费补助标准	每生每年助学金发放标准	2000 生/年/元	政策依据
	成本指标	助学金发放标准	每生每年免学费补助标准	2000 生/年/元	政策依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收益学生人数	267 人	年初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助学生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较受助前生活水平提高	历史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64、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资助工作确保受 9 人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保障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贴标准	冀教财(2018)99 号文件标准	600 元/人/年	冀教财(2018)99 号文件标准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人数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人数	9 人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辍学人数	因家庭经济困难无法完成学前教育的学生人数	<1 人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正确	资助项目不出现上级通报的意识形态重大问题 (个)	<1 个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例(百分比)	≥95%	历史经验

65、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发放助学金，保障 44 名家庭困难义务教育学生基本在校生活，减轻家庭困难学生家庭经济负担，促进教育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经费补贴标准	冀教财(2018)99 号文件标准	500 元/人/年	冀教财(2018)99 号文件标准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人数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人数	≥22 人	2021 年教育事业统计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辍学人数	因家庭经济困难无法完成学前教育的学生人数	<1 人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正确	资助项目不出现上级通报的意识形态重大问题（个）	<1 个	历史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例(百分比)	≥95%	冀教财(2018)99 号文件

66、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 8 所学校 1290 人，足额补助学校经费。维持学校正常运转,提高教学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学生数量(小学)	2022 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补助小学学生数量	≥870 人	教育年报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学生数量(初中)	2022 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补助初中学生数量	≥420 人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寄宿生数量	2022 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补助寄宿制学生数量	≥652 人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小学生均经费实际标准	2022 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年实际执行的小学生均经费补助标准	735 元/人	石财教〔2020〕56 号文件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初中生均经费实际标准	2022 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执行的初中生均经费补助标准	1135 元/人	石财教〔2020〕56 号文件
	质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率	2022 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率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完工作完成及时率	2022 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享受补贴的学生人数	1290 人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的目标	覆盖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290 人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等

67、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资助 6 名贫困学生，使其顺利完成学业，保障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资助学生人数	发放补助、补贴的人数	≥6 人	石教〔2019〕34 号
	质量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学生资助项目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工作按时完成及时率	学前资助工作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学生资助标准	按照资助计划实际资助标准	≥300 元	石教〔2019〕34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的受资助对象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的受资助对象占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历史经验

68、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石井乡联合小学发放助学金，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寄宿学生基本在校生活，促进义务教育健康发展 2.目标内容 2 通过石井乡 7 所小学发放助学金，减轻家庭困难非寄宿学生家庭经济负担，促进义务教育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资助人数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资助人数	≥31 人	冀教财〔2018〕26 号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学生资助人数	义务教育非寄宿学生资助人数	≥17 人	石财教〔2018〕53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小学生资助标准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小学生资助发放标准	≥500元	石财教〔2018〕53号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寄宿制小学生资助标准	义务教育寄宿制小学生资助发放标准	≥1000元	冀教财〔2018〕26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辍学人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辍学人数	≤1人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的受资助对象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的受资助对象占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人	历史经验

69、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通过对 8 所学校，912 名学生补助经费，保障学校日常办公、维持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补助学生人数	实际落实补助学生人数	≥912人	教育年报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初中)生均公用经费补贴标准	实际补助金额按人均计算标准	≥835元/年	政策依据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小学)生均公用经费补贴标准	实际补助金额按人均计算标准	≥735元/年	政策依据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学生补助的完成率(百分比)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	当年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完成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持续保障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教师满意率	≥90%	历史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学生满意率	≥90%	历史数据

70、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和助学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美华职业中学对 1200 名学生免学费和发放助学金，使其顺利完成学业，保障民办教育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学费和和助学金学生数	实际免学费和和助学金学生数	≤1200 人	冀财教【2020】87 号
	质量指标	免学费和资助工作完成率	免学费和资助工作完成率	100%	冀财教【2020】87 号
	时效指标	免学费和资助工作及时率	免学费和资助工作及时率	100%	冀财教【2020】87 号
	成本指标	免学费和发放助学金金额	免学费和发放助学金金额	≥54.99 万元	冀财教【2020】87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实施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正确	资助项目不出现上级通报的意识形态重大问题（个）	≤1 个	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学生满意率	≥90%	历史经验

71、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对 7 名困难学生发放学前资助资金，减轻贫困家庭压力，提高幸福指数，促进教育公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资助学生人数	学前资助学生人数	7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石教【2019】34 号文件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人均补助标准	600 元/年/生	石教【2019】34 号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辍学的学生人数	因困难导致的学生辍学人数	<1 人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确保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95%	历史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	≥90%	历史经验

72、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补贴困难学生春季 40 人，秋季 47 人，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学生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春季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40 人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秋季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47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受助标准	初中非寄宿困难学生，每生每年补助标准	156.25 元	冀教财〔2018〕26 号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受助标准	小学非寄宿困难学生，每生每年补助标准	125 元	冀教财〔2018〕2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辍学的学生人数	因困难导致的学生辍学人数	人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确保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100%	历史经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73、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对 2 所学校，354 名初中学生和 1157 名小学生补助经费，保障学校维持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补助学生人数	实际落实补助学生人数（小学）	1157人	教育年报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补助学生人数	实际落实补助学生人数（初中）	356人	教育年报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标准	实际补助金额按人均计算标准（初中）	93.5元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标准	实际补助金额按人均计算标准（小学）	73.5元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学生补助的完成率（百分比）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完成及时率	当年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持续保障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74、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我区学前教育资助比例按照在园幼儿人数的 6%确定，资助 5 名幼儿，标准位每生每年 600 元。2022 年我乡学前教育预算资助本级负担资金为 1320 元.通过资助贫困幼儿，减轻困难家庭经济负担，让每一位幼儿都能享受平等的学前教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非寄宿制学生人数	按照资助计划实际资助学生人数	≥5 人	历年经验
	质量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学生资助项目完成率	≥95%	历年经验
	时效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工作按时完成及时率	学前资助工作按时完成及时率	≥95%	历年经验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非寄宿制学生资助标准	按照资助计划实际资助标准	600 人/年/元	历年经验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辍学人数	因家庭经济困难辍学的学生人数	≤1 人	历年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率(百分比)	≥95%	历年经验

75、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以及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纳入生活补助范围，计划资助 18 名学生，小学每生每年 500 元、初中每生每年 625 元。通过资助四类学生，减轻困难家庭经济负担，确保完成九年义务教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学生资助人数	义务教育非寄宿学生资助人数	≥18 人	历年经验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95%	历年经验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历年经验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初中学生资助标准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初中学生资助发放标准	625 元/年/人	历年经验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小学生资助标准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小学生资助发放标准	500 元/年/人	历年经验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辍学人	因家庭经济困难无法完成义务教育而辍学的学生人数	≤1 人	历年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例(百分比)	≥95%	历年经验

76、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 2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以及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纳入生活补助范围,计划资助 18 名学生,小学每生每年 500 元、初中每生每年 625 元。通过资助四类学生,减轻困难家庭经济负担,确保完成九年义务教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学生资助人数	义务教育非寄宿学生资助人数	≥18 人	历年经验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95%	历年经验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义务教育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历年经验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初中学生资助标准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初中学生资助发放标准	625 元/年/人	历年经验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小学生资助标准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小学生资助发放标准	500 元/年/人	历年经验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辍学人	因家庭经济困难无法完成义务教育而辍学的学生人数	≤1 人	历年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例(百分比)	≥95%	历年经验

77、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上寨乡共有初中生 148 人,小学生 448 人,本级负担 10%,共计 56174 元。主要用于满足中小学日常教育教学所需在办公费维修费等,更好的推进义务教育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学生数量(小	2022 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	≥448 人	历年经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学)	际补助小学学生数量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学生数量(初中)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补助初中学生数量	≥148人	历年经验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小学生均经费实际标准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年实际执行的小学生均经费补助标准	735/人/年/元	历年经验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初中生均经费实际标准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实际执行的初中生均经费补助标准	935/人/年/元	历年经验
	质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率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率	100%	历年经验
	时效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完工作成及时率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历年经验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596人	历年经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历年经验

78、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我镇幼儿园共有幼儿 697 人，预计受助人数量春季 7 人，秋季 10 人，用于学前教育资助区级配套资金 0.204 万元。通过补贴困难幼儿 17 人，改善学前家庭困难幼儿的生活和学习条件，确保幼儿正常生活和学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困难学生人数	发放补助困难学生人数	≥17 人	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补助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总人数的比例	100%	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补助发放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发放	石教〔2019〕34 号文件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人均补助发放标准	600 元	石教〔2019〕34 号文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率(百分比)	≥90%	历史数据

79、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李村中心校小学春季贫困寄宿生 16 人，贫困非寄宿生 30 人，秋季贫困寄宿生 20 人，贫困非寄宿生 37 人；初中春季贫困寄宿生 54 人，秋季贫困寄宿生 65 人，助学金共计 2.685 万元。通过发放助学金，保障家庭困难寄宿及非寄宿中小学学生基本在校生活，促进义务教育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资助困难学生人数	≥222 人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学生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受助标准	初中非寄宿困难学生，每生每年补助标准	≥625 元/人/年	冀教财〔2018〕26 号
	成本指标	困难学生受助标准	小学非寄宿困难学生，每生每年补助标准	≥500 元/人/年	冀教财〔2018〕26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	保证资助的政治导向为服务社会	确保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保证学生不受贫困影响，安心学习	≥95%	历史经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学生家长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	≥95%	历史经验

80、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李村镇在校生初中 530 人，小学 1764 人，寄宿生初中 468 人，小学 153 人，经费合计 20.86075 万元。按照上级制定的分担比例,足额补助学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提高教学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补助学生人数	实际落实补助学生人数	2294 人	教育年报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标准	实际补助金额按人均计算标准	735 元/学年或年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学生补助的完成率（百分比）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完成及时率	当年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受补助人群生活水平提高程度	生活水平提高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受补助学生的政策保障持续	持续保障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历史数据

81、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用于学前教育资助，预计资助春季 5 人，秋季 10 人，共计 1800 元，为受资助学生提供部分生活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非寄宿制学生人数	按照资助计划实际资助学生人数	≤10 人	石教〔2019〕34 号文
	质量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学生资助项目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工作按时完成及时率	学前资助工作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非寄宿制学生资助标准	按照资助计划实际资助标准	600元/生/年	石教〔2019〕34号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资金使用年限	学前教育资助资金使用年限	1年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率(百分比)	≥95%	历史经验

82、2022 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用于义务教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及资助政策宣传和业务培训，寄宿生约 25 人，非寄宿生约 108 人，共计 29125 元，保障受资助学生的部分生活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资助人数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资助人数	≤25 人	冀教财(2018)26 号文件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资助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非寄宿制资助学生人数	≤108 人	石财教【2018】53 号文件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寄宿生资助标准	冀教财(2018)26 号文件标准	1250 元/人/年	冀教财(2018)26 号文件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生资助标准(小学)	石财教【2018】56 号文件标准	500 元/人/年	石财教【2018】53 号文件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非寄宿生资助标准(初中)	石财教【2018】56 号文件标准	625 元/人/年	石财教【2018】53 号文件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义务教育补助金可使用年限	义务教育补助金可使用年限	1 年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例(百分比)	≥95%	历史经验

83、2022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用于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 11210 人，初中 2032 人，寄宿生 510 人，共计 103.1183 万元，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提高教学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学生数量（小学）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小学学生人数	≥11210 人	石财教【2020】56 号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学生数量（初中）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初中学生人数	≥2032 人	石财教【2020】56 号
	数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寄宿生数量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寄宿生数量	≥510 人	石财教【2020】56 号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小学生均经费标准	2022年实际执行的小学生均经费补助标准	735 元/人	石财教【2020】56 号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初中生均经费标准	2022年实际执行的初中生均经费补助标准	935 元/人	石财教【2020】56 号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寄宿生生均经费标准	2022年实际执行的寄宿生均经费补助标准	200 元/人	石财教【2020】56 号
	质量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率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率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及时率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经费补助发放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享受补贴的学生人数	≥13242 人	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均经费可使用年限	2022年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可使用年限	1 年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历年经验

84、2022 学前教育资助配套资金

(幼儿资助) 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补贴困难学生学生 7 人，缓解生活困难，提高生活水平，确保更好接受教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非寄宿制学生数	按照资助计划实际资助人数	≥7 人	石教(2019)34 号
	质量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工作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学生资助项目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学前资助工作按时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标准	按照资助计划实际资助标准	600 元/学年	石教(2019)34 号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辍学人数	因家庭经济困难辍学人数	≤1 人	石教(2019)34 号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资助项目政治导向正确	资助项目不出现上级通报的意识形态重大问题	≤1 个	石教(2019)34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庭满意和比较满意的个数占受调查家庭总数的比例	≥90%	历史经验

85、202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1、为鹿泉区 589278 人提供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服务，对城乡居民健康进行干预，减少危害健康的因素，有效预防传染病及慢性病，使其享有均等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p> <p>2.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建立规范化电子档案覆盖人数占辖区内常住居民数的比率	≥60%	实施方案、
	数量指标	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服务率	年内接受健康管理人数占年内辖区内 65 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比率	≥60%	实施方案、
	数量指标	服务人口数	年度辖区内享有基本公卫服	589278 人	统计年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务的人口数		
	数量指标	儿童健康管理率	年度辖区内接受 1 次及以上随访的 0-6 岁儿童数占年度辖区内应管理的儿童数比率	≥85%	实施方案、
	数量指标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年度辖区内接受 5 次以上产前随访的产妇数占该时段活产数的比率	≥90%	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的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的人数占年内已管理的高血压患者人数的比率	≥60%	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按照规范要求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的人数占年度内	≥90%	实施方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应管理肺结核患者人数的比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年内辖区内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 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占年内辖区内登记在册的确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的比率	≥80%	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按照规范要求 进行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的人数占年内已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的比率	≥60%	实施方案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经费标准	每服务一人补助的钱数	16.8元/人	项目规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每年 12 月 31 日前工作完成率	按规定时间完成	实施方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健康档案使用率	抽查档案中有动态记录的档案份	≥50%	实施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	年内最近一次随访空腹血糖达标人数占年内已管理 2 型糖尿病患者人数的比率	≥40%	实施方案
	社会效益指标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	年内最近一次随访血压达标人数占年内已管理高血压患者人数的比率	≥45%	实施方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为区域内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能力和效果	不断提高	计划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评价结果与奖补挂钩	每年底对当年基本公卫工作进行绩效考核，结果为优秀的单位给予奖励	给予考核结果优秀的单位 资金补助	考核结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和较满意对象占总调查对象的比率	≥85%	考核指标、电话回访

86、2022 奖扶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给 5576 名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父母发放奖励扶助金，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扶助对象家庭发展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奖扶扶助发放标准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扶助 发放标准	192 人/年/元	冀人口发〔2005〕13 号
	数量指标	奖励扶助人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5576 人	历史数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扶助人数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实施农村奖励扶助政策的村 占我区总村数的比例	100%	冀人口发〔2005〕13 号
	时效指标	奖扶资金到位率	按文件要求,9月底前一次性 发放到位	及时 足额发放到目标人 群	冀人口发〔2005〕13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生活水平养老保障明显提高	逐步提高	冀人口发〔2005〕13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奖扶政策深入人心自觉实行 计划生育政策	逐步提高	冀人口发〔2005〕13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满意或较满意人数占受访人 数的比例	≥90%	电话回访

87、2022 特扶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实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给 126 名独生子女死亡、独生子女三及以上残疾、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发放扶助金，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扶助金发放标准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90 人/月/元	财社【2018】22 号
	成本指标	扶助金发放标准	独生子女残疾家庭扶助金发放标准	70 人/月/元	财社【2018】22 号
	成本指标	扶助金发放标准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二级发放标准	60 人/月/元	财社【2018】22 号
	成本指标	扶助金发放标准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三级标准	40 人/月/元	财社【2018】22 号
	数量指标	扶助人数	独生子女死亡扶助人数	≥22 人	历史数据
	数量指标	扶助人数	独生子女残疾扶助人数	≥89 人	历史数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扶助人数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 2 级人数	≥2 人	历史数据
	数量指标	扶助人数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 3 级人数	≥1 人	历史数据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政策落实率	100%	计划目标
	时效指标	扶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资金按要求及时发放到	当年全部发放到位	计划目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扶助对象生活水平、医疗保障等明显提高	逐步提高	计划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发展水平	奖扶政策深入人心，自觉执行国家政策	逐步提高	计划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扶助对象满意度扶助对象满意度	已享受扶助对象对现有扶助政策的满意程度	≥90%	计划目标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解释说明

无其他重要事项的解释说明

2022年2月14日